

山东地税岗位培训丛书

税收计划会计统计管理

山东省地方税务局 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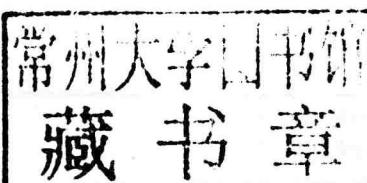


中国税务出版社

山东地税岗位培训丛书

税收计划会计统计管理

山东省地方税务局 编



中国税务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税收计划会计统计管理/山东省地方税务局编.

—北京:中国税务出版社,2012.11

(山东地税岗位培训丛书;6)

ISBN 978 - 7 - 80235 - 874 - 4

I. ①税… II. ①山… III. ①税收会计 - 岗位

培训 - 教材 IV. ①F810. 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45309 号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丛书名: 山东地税岗位培训丛书

书 名: 税收计划会计统计管理

作 者: 山东省地方税务局 编

责任编辑: 王静波

责任校对: 于 玲

技术设计: 刘冬珂

出版发行: 中国税务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北里甲 11 号(国宏大厦 B 座)

邮编: 100038

http://www.taxation.cn

E-mail: swcb@taxation.cn

发行中心电话: (010)63908889/90/91

邮购直销电话: (010)63908837 传真: (010)63908835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联兴盛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规 格: 787×1092 毫米 1/16

印 张: 22

字 数: 346000 字

版 次: 2012 年 11 月第 1 版 2012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80235 - 874 - 4

定 价: 45.00 元

如有印装错误 本社负责调换

《山东地税岗位培训丛书》

编审委员会

主任：宋文军

副主任：吕凤强 赵洪波 王莉莉 李功 郭凤晓

杨殿国 李亚 周科纯

委员：白洁 张荣琳 吴世平 张期鹏 张皓

李广进 穆志忠 汤永强 王志波 王建中

任长河 李崇西 高虹 张成家 傅廷民

杨永军 张辉 刘键锋 李茂楠 肖培福

王发升 孙永秀 曲永生 范廷祥 冉照坤

审稿委员会

主任：郝书辰 刘兴云

副主任：王守崑

委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马静 安士虎 张培青 邱文琦 神方立

徐晓雯 高风勤 路春城

法律顾问

王爱 宋俊博

《税收计划会计统计管理》

编写组

组长：高 虹

副组长：姜爱萍

成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马海翔	孔祥红	付 斌	刘 伟	宋书敏
张建华	张 敏	张翠娟	张 赫	李 娜
杨建才	周歧祥	周 英	林 健	欧阳积春
赵青云	窦唯宾			

序 言

长期以来，加大教育培训力度，提高教育培训效果，一直是基层呼声比较高的一个问题。为此，自 2010 年以来，山东省地方税务局党组按照中央和山东省委关于大规模培训干部、大幅度提高干部素质的战略安排，深入落实“依法治税，从严治队，科学管理，共建和谐”的全省地税工作基本要求，在全面实施新一轮基层建设工作的同时，坚持把干部教育培训作为提高干部素质的基础工程、战略工程和治本之策来抓，全面落实干部教育培训三年规划，不断加大干部教育培训力度，基本实现了三年内对全系统人员轮训一遍、每人每年脱产培训 20 天以上的目标，干部队伍素质明显提高，面貌

焕然一新，有力地保障了山东地税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人才是最宝贵的资源。地税事业的发展，无论现在、过去和将来，都要依靠人才。当前，山东地税正处于科学发展的关键阶段，一些制约科学发展的深层次难题逐步显现，特别是信息技术支撑下的税收征管改革正在深入推进，提高收入质量、防范执法风险工作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困难和挑战，这对干部队伍综合素质和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进一步加大教育培训力度，不断提高干部队伍素质，打造一支适应科学发展要求的干部队伍，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为重要、更为迫切，这不仅是地税事业发展的可靠保障，也是地税干部个人成长进步的重要基础。

今年以来，围绕建立教育培训长效机制，省局启动了山东地税岗位培训丛书编写工程。在编写过程中，始终坚持符合实际、勇于创新、与时俱进的方针，力求全面、易学、实用，在结构上突破传统教材模式，在内容上充实山东地税的最新实践，切实体现山东地税特色，能够满足各岗位学习培训需要，使之成为山东地税教育培训的基础教材和干部必备的工具书。这标志着山东省地税系统教育培训工作在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建设的道路上迈出了关键一步，必将对教育培训工作的长远发展产生积极深远的影响。

整套丛书具有鲜明的原创特点，从策划、编审到出版，凝结着上百名骨干人才和专家学者的辛勤劳动和汗水。省局邀请了山东财经大学十几位领导和老师组成专家审稿委员会，他们把多年的理论研究和培训教学经验，毫无保留地倾注于这套丛书。希望广大地税干部能够从这套丛书中领会到省局党组的期望，感觉到组织的重托，体会到编审者的艰辛，认识到自身的责任，用好这套丛书，从中汲取更多的知

识，并积极把学习的成果应用于各项工作实践中去。

十年树木，百年树人。新形势下的教育培训工作任重道远。我相信，只要全系统上下一心，共同努力，就一定能够推动教育培训工作迈上新台阶，逐步培养造就一支作风过硬、素质优良、结构合理、符合新时期税收工作要求的地税干部队伍，为地税事业的科学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力资源保障。

山东省地方税务局局长、党组书记



2012年10月23日

目录

第1章 税收计划 / 1

- 1.1 税收计划概述 / 1
- 1.2 税收计划编制 / 3
- 1.3 税收计划的分配、落实和调整 / 6
- 1.4 税收计划分析 / 8
- 1.5 税收预测 / 14

第2章 税收会计 / 24

- 2.1 税收会计概述 / 24
- 2.2 税收会计核算基础 / 33
- 2.3 税收会计报表 / 49
- 2.4 税收会计核算内容 / 62
- 2.5 税收会计核算操作实务 / 85
- 2.6 税收会计分析 / 102
- 2.7 税收会计检查 / 104

第3章 税收统计 / 110

- 3.1 税收统计概述 / 110
- 3.2 税收统计报表 / 114
- 3.3 税收统计资料整理 / 144
- 3.4 税收统计分析 / 147

第4章 税收票证 / 164

- 4.1 税收票证概述 / 164
- 4.2 税收票证的领发和保管 / 174
- 4.3 税收票证使用 / 178
- 4.4 税收票证的结报缴销 / 187
- 4.5 税收票证的盘点和损失 / 190
- 4.6 税收票证档案管理 / 192
- 4.7 税收票证核算 / 196
- 4.8 税收票证报表 / 202
- 4.9 税收票证审核 / 206

附录 / 213

- 2012 年税收旬报、电月报表表式 / 213
- 2012 年税收会计统计报表 / 228

后记 / 339

税收计划

【学习重点】 税收计划的编制和分析，税收计划的分配、落实和调整，税收预测等。

1.1 税收计划概述

1.1.1 税收计划概念

税收计划是税务机关根据国民经济计划指标、税收政策和征管水平预期变化等情况，对未来一定时期（一般为一年）税收收入完成情况的测算、规划与控制。

1.1.2 税收计划的作用

税收计划的作用主要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1) 税收计划是组织国家财政收入的重要手段

税收收入是国家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反映国家通过税收分配和调节收入的政策要求，体现着国家财政收入的增长速度和积累水平，税收计划是否合理及能否完成，直

接关系到财政预算能否实现，是财政预算完成的前提。

（2）税收计划是各级税务机关组织收入的目标

税收计划一经批准，就具有严肃性。各级税务机关都要根据分配的收入指标，组织研究部署，层层落实，在依法执行税收政策的前提下，确保税收计划的完成。

（3）税收计划是评价税收工作的重要依据

通过税收计划执行情况的分析检查，可以反映出各级税务机关执行税收政策的情况、征收管理工作的努力程度，发现税收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4）税收计划是反映经济运行情况的重要指标

税收计划是经济计划的一部分，通过税收计划的实际执行情况，可以综合反映经济运行中出现的问题，便于决策部门根据具体情况采取相应措施，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1.1.3 税收计划管理内容

税收计划管理内容包括计划的编制、分配落实、计划执行情况分析、税收预测等各个环节。

（1）税收计划编制

编制税收计划是税收计划管理的重要环节。年初各级税务部门本着从经济到税收、实事求是的原则，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为基础，按照现行财税管理体制和税收政策，参照历史的税收、税源资料，考虑计划期内税源增减变化等因素，与地方政府衔接并确定全年收入计划。

（2）税收计划分配落实

税收计划的分配落实是保证税收计划圆满完成的关键，是在税收计划确定后，按照平衡合理的基本要求，将税收计划全额分配、全额下达、不留缺口，并层层落实，明确任务，责任到人。

（3）税收计划执行情况分析

税收计划执行情况分析是结合国民经济运行的情况，综合运用各种分析手段和方法，对税收计划执行情况和结果，进行对比、归纳和综合分析，揭示影响收入增减变化的主要因素，反映组织收入工作的开展情况和存在问题，预测税收收入发展趋势的一项工作。

（4）税收预测

税收预测是以政府宏观调控政策为指导，以充分掌握影响税收收入变化的因素和税收历史资料为基础，以统计方法、数学方法为手段，经过推理、计算，对未来税收收入的前景做出比较肯定判断的一项管理工作。税收预测一般根据需要，对月份、季度或全年的税收收入情况作出判断。

1.2 税收计划编制

各级税务机关的年度计划一般在每一年度与地方政府衔接确定后，由各级人代会审议通过，各级税务机关将审议通过的税收计划向上一级税务机关逐级报送。各级地方政府预算部门在编制税收预算时，要充分听取税务部门的意见。

1.2.1 编制依据

(1) 国民经济计划

国民经济规模和发展速度决定税收收入的规模和发展速度，编制税收计划必须以国民经济计划为基础。要依据经济规模、结构和效益状况确定税收计划。税收应与经济基本保持协调增长，经济增长速度快、效益好、结构优的时期，税收收入增长就快，反之亦然。

(2) 价格水平

产品价格水平是影响税收增长的重要因素。一般来说，提供最终产品和劳务的价格越高，税收就越多。因此，编制税收计划必须考虑当前价格水平，同时要依据市场供求变化、国家经济政策等因素，充分预见计划期主要商品、劳务的价格走势及其对税收收入可能产生的影响。

(3) 经济税源现状与税收历史资料

通过掌握经济税源现状资料，能够准确地把握税源存量与税收潜力，使计划尽可能地接近客观税源实际。通过对税收历史资料的对比分析，找出本地区税收收入增减变化的一般规律、税收与经济的内在联系等，可以使税收计划更为合理。

(4) 税收政策的变化

税收政策的变化直接影响税收总量，编制税收计划必须考虑已经实施、即将实施或可能出台的税收政策的影响。

(5) 财政和经济政策的调整

财政和经济政策的调整，有些给税收以直接影响，更多的是通过影响

经济再间接影响税收。如财政体制的调整，必然带来中央与地方之间、地区与地区之间税收收入格局的变化，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必然需要税收保持较快的增长。又如调整产业结构、发展高新技术产业等政策，都会给经济发展产生明显影响，从而对税收收入产生影响。编制税收计划时，要认真分析测算这些因素对税收收入的影响程度。

1.2.2 编制方法

(1) 基数法

基数法是以基期税收入库数或预计入库数或入库调整数作为基数，参照历史税收增长水平及计划期有关经济指标增长幅度，确定增长系数，并考虑计划期可预见的重要增减因素。基数法具有明白直观、简便易行、连续性强、稳定性好的特点。其基本计算公式为：

$$\text{本期税收计划} = \text{基期税收收入} \times [(1 + \text{本期经济计划增长幅度\%}) \times \text{税收弹性系数}] \pm \text{特殊因素}$$

税收基数为基期年税收实际入库数，如果全年实际数据难以取得，则可采取以截至计算期实际完成数加上年内剩余工作日预计完成数为基数的办法，年内剩余工作日一般以月为单位计算，以便准确预计。特殊因素主要包括新出台政策措施、新投产项目、停产破产企业、重大自然灾害影响等比较重大的增收或减收因素，这些因素必须是既定的或可以预见性的，不确定因素不予考虑。

【例 1-1】某地区 2011 年 1~11 月份营业税累计完成 5800 万元，12 月份预计完成 500 万元。2008~2010 年该地区营业税与国内生产总值 (GDP) 的弹性系数为 0.9，该地区 2012 年 GDP 计划增长 7%。特殊因素有三项：某工程项目开工建设预计增加营业税收入 400 万元；某大型酒店破产预计减少营业税收入 300 万元；银行贷款利率上调预计增加营业税收入 500 万元。根据上述资料计算该地区 2012 年营业税收入计划。

计算如下：

$$\text{营业税基数} = 5800 + 500 = 6300 \text{ (万元)}$$

$$\text{营业税计划增长幅度} = 7\% \times 0.9 = 6.3\%$$

$$\text{特殊因素增加额} = 400 - 300 + 500 = 600 \text{ (万元)}$$

$$2012 \text{ 年营业税计划} = 6300 \times (1 + 6.3\%) + 600 = 7296.9 \text{ (万元)}$$

(2) 国内生产总值 (GDP) 税收负担率法

GDP 税收负担率法是以计划期 GDP 和一定时期的平均 GDP 税收负担率为依据，计算编制税收计划的一种方法，主要有四种具体计算方法。

①本期税收计划 = 本期 GDP 计划 × 一定时期 GDP 税收平均负担率

$$\text{一定时期 GDP 平均税收负担率} = \frac{\text{一定时期税收收入入库数之和}}{\text{同时期实际 GDP 之和}} \times 100\%$$

【例 1-2】某市 2012 年 GDP 计划 400 亿元，2009~2011 年 GDP 实际完成数分别为 310 亿元、330 亿元、360 亿元，税收实际入库数分别为 18 亿元、21 亿元、24 亿元。请用 GDP 税收负担率法测算该市 2012 年税收计划。

$$\begin{aligned}\text{GDP 税收平均负担率} &= (18 + 21 + 24) \div (310 + 330 + 360) \times 100\% \\ &= 6.3\%\end{aligned}$$

$$2012 \text{ 年税收计划} = 400 \times 6.3\% = 25.2 \text{ (亿元)}$$

②本期税收计划 = 本期 GDP 计划 × 一定时期 GDP 计划偏差系数 × 一定时期 GDP 税收平均税收负担率

在实际工作中，GDP 计划与实际结果往往存在一定的差异。为消除因 GDP 差异对税收计划的影响，需要设置一个“GDP 偏差系数”指标对 GDP 计划进行修正。

【例 1-3】承【例 1-2】假定其他数据不变，某市 2009~2010 年 GDP 计划分别为 315 亿元、336 亿元、375 亿元，据此测算该市 2012 年税收计划。

$$\begin{aligned}\text{GDP 偏差系数} &= (310 + 330 + 360) \div (315 + 336 + 375) \times 100\% \\ &= 97.5\%\end{aligned}$$

$$2012 \text{ 年税收计划} = 400 \times 97.5\% \times 6.3\% = 24.57 \text{ (亿元)}$$

③本期税收计划 = 本期 GDP 计划 × 一定时期 GDP 计划偏差系数 × 一定时期 GDP 税收平均负担率 ± 特殊因素

【例 1-4】承【例 1-3】，经调查测算，某市在 2012 年度几项重点工程预计增加税收 2.5 亿元，因落实某项税收优惠政策影响税收收入 1.6 亿元，据此测算该市 2012 年税收计划。

$$2012 \text{ 年税收计划} = 24.57 + 2.5 - 1.6 = 25.47 \text{ (亿元)}$$

1.3 税收计划的分配、落实和调整

税收计划的分配、落实和调整是按照一定原则和程序，及时将确定好的税收计划层层分解、落实到具体征收单位，并根据税源变化和财政预算调整等情况，适时适度调整原定税收计划，以确保税收计划的顺利完成。

1.3.1 税收计划分配

(1) 分配原则

①公平合理。要求从各地税源实际出发，充分考虑个别地区的特殊性增收、减收因素，合理落实税收计划，不能搞“一刀切”，否则将影响税收计划的落实与实现。

②统筹平衡。税收计划分配既要照顾到地区之间的平衡，还要考虑到预算级次之间、税种之间的平衡，并尽量与各级财政预算相衔接，兼顾各个方面的需要与可能，使税收计划建立在积极可靠的基础上。

③全额下达。是要将上级下达的计划或本级确定的计划全额分配到下级单位，既不可以层层挂账“留一块”，也不要层层加码“加一块”。

(2) 分配程序

①拟订计划分配方案。主要是编制各地区分级次分税种计划，交领导部门审定。

②告知拟分计划。税收计划分配一般在年初系统工作会议上进行，在会议上向各地书面告知拟分配计划。

③讲解计划分配口径。由计划编制人员集中讲解计划分配的有关口径，主要包括计划分配的原则、依据、计算方法、特殊因素说明等。

④听取反馈意见。做口径分配说明后，计划分配部门应分别听取各地对拟分配计划的意见和反映，针对所提意见或反映的问题，分别做出进一步说明、解释，或记录在案做进一步研究。

⑤据实做局部调整。在充分听取和广泛收集各地意见的基础上，对确有问题需要考虑或指标计算错误，或数据出入较大的地方，据实做出调整，呈领导进一步审核。

⑥正式下达计划。计划经调整修正和领导审定后，要以正式文件下达各地分税种、分级次以及单列项目的税收计划，至此，税收计划分配工作即告完成。

1.3.2 税收计划的落实

税收计划一经下达，所属税务机关应及时予以落实，主要做到指标落实和措施落实。不仅要落实总任务，如有必要，还需落实分级次和分税种计划。同时要认真研究落实组织收入工作措施，如加强计划执行情况考核、签订组织收入目标责任状、实施税源监控、加大清理欠税力度、开展专项检查等。

税收计划落实后，要以正式文件向上级税务机关及时上报计划落实情况报告，包括落实的程度、落实的时间、落实的方法、落实的措施、建议与要求等内容。

1.3.3 税收计划的调整

年度税收计划作为政府财政预算的组成部分，具有相对稳定性，一般不做调整，但在某些特殊情况下，不及时调整计划就可能影响组织收入工作的正常开展，导致计划执行结果的短缺、失真或扭曲。因此，适时调整税收计划是十分必要的。计划调整，既可是局部性的调整，也可是全局性的调整；既可是增加计划的调整，也可是减少计划的调整。

(1) 税收计划调整的条件

在下列情况下，可以对税收计划进行调整：财税体制、税收政策发生重大变化，经济税源发生重大变化，行政区划变动，局部征管范围的调整，对年初计划误差的局部修正，政府为平衡预算临时追加计划等。

(2) 税收计划调整的方法

税收计划调整方法大致可归纳为两种：一是全面调整，计划总额增加或减少，如税收政策的重大变化、政府临时追加预算等调整，都带有全面性；二是局部微调，计划总额不变，如局部税源转移、行政区划调整、某些财税体制变化等。

(3) 税收计划调整的程序

①搜集、确认计划调整依据。包括上级文件、本级相关材料、下级报告、纳税人资料等。

②依据税源实际计算调整计划。税收计划管理部门根据调整依据，进一步调查核实，据实计算，编制调整方案，报局领导审定。

③向所属有关单位下达调整计划。计划调整方案经局领导审批后，以正式文件通知所属有关单位执行调整后的计划，并按调整计划考核。